

花城凹凸系列

男



虛

陈家桥著 · 花城出版社

陈家桥著 · 花城出版社

花
城
凹
凸
系
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男虚

陈家桥著

- 广州: 花城出版社 .2001.11

ISBN7-5360-3667-1

I. 男 ...

II. 陈 ...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84429 号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番禺官桥彩色印刷厂

(番禺石楼官桥村)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印 张 6.875 1 插页

字 数 160,000 字

版 次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0,000 册

书 号 ISBN 7-5360-3667-1/I·3021

定 价 1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陈家桥

男 1972年生

1993年毕业于南京经济学院

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自由撰稿人

著有小说作品近两百万字

著名晚生代作家

七〇后作家群领头人物

160

1378/08

内 容 简 介

这是一部典型的当下现实题材小说，它从一个非常特别的看似虚弱的方式上来强化男性在这个社会中的角色确认。小说自始至终围绕着男主人公对一个女人的情爱征服，这种征服不再以某种优雅或经典的方式，而转变为一种较为自然的、忧郁的侵袭，这种侵袭包围在其他男人野性贪婪的攻击中，小说因而呈现出暴力、性欲与性病犯罪等交相争斗的场面，它使一个人物的虚弱演变成为一种极其粗糙的劣质的对生命的挣扎，它使爱情变得具体、彷徨，同时也涉及到整个男性群体在情爱面前所张开的脆弱的虎视眈眈的理想的光芒，这种光芒暗示了他们的爱情，由于普遍境遇的紧张而显得疲惫、忧愁，乃至发展为血腥和暴力的征服。男人之间的斗争，始终以女人为目的，女人因而成为某种情感的牺牲品，她们高尚的爱情具有了破坏力的同时，也从内心深处拯救了这些困惑中的生命。

我和我情人俞益的相遇完全是个偶然。以前我总以为像我这样一个外表还算过得去的男人要想勾引一个女人可能并不难，关键是要别人看中我的眼睛，如果她忽视我眼睛中所暗示的那种激情和英雄气概的话，那肯定没戏。俞益绝对是很有风情的那种人，那天在酒吧里一看到她，我心里就明白我算是碰到灵魂中的人物了。鹅卵石夹在假设的火车道上。酒吧从门那儿还真的开了道铁轨过来，一直开到深邃的黑处，碰到吧台那儿为止。即使是在白天，光线也很暗，屋内吊满了虚黑的蝙蝠样的东西，酒吧老板无非是想把你带进一个假想的可以作祟的地方。不能说我到这种酒吧来就没有勾引女人干坏事的念头，但一切都要看命运的安排，对付这个现实世界我有时已没有办法了。

坐下来之后，音乐声起来了，酒吧里很空旷，在后面搭起的二楼平台上，有四个年轻人坐在那儿，两男两女，男的都穿着青蓝色的衬衣，女人则穿着短裙，他们吞云吐雾，每个人嘴形都像啄木鸟。我在酒吧里的一个强烈印象是我们这个时代已经具有越来越多的被人们刻意地抽象出来的地方，光线昏暗，空气昏迷，甚至它们没有形状，与一切无关。我们似乎看不到我们跟这个时代还有什么关系，人们现在不都在说个性、生存、尊严与幻觉吗？我看这些问题在酒吧这种地方都得到了完美的解决。任何人都有权利在这种地方想象一切。

但俞益却清纯得要命，我现在最害怕的就是这种清纯的人，她让人难以把握，假如你想和一个清纯的人睡觉，那么你首先得把自己收拾妥当，这让人有些自悲。她的头发挽起，脸面细削，穿着酒吧工作服，一件短袖的薄毛衣，白色，上面浮满了腥臊的小球球，下面是短裙，或者是短裤，在腰那儿有一只红色的丝带系着，大有很正义的架子，这一点令人百思不得

其解。我坐在一楼假设的火车道旁，在我的桌子边上有一只鱼缸，几条活鱼和某一条死鱼死去活来地游着，金鱼让人恶心。桌面的布也很油腻，为了把自己从这种烦躁的感觉中拉出去，我开始在店内搜寻起来。当我搜寻到俞益时，我发现我变得严肃了。说严肃其实不过是我得控制住我的激情，我的激情有可能立即表现为强奸或者爱情，那都不是正常的姿态。于是我咳了声嗽，俞益就过来了，她一过来我就得以仔细地看她的眼睛，眼睛很大，黑眼珠很多，主要是她的手很长，似乎能一直够到我的心窝里。但我不会对手那么感兴趣。我喜欢一个女人，完全是喜欢她的腿，于是我朝腿瞟去，她没有发现我的精力集中在她的腿上，她有条不紊地说着什么。但我想，说什么都没有用了。一句话，我现在考虑最多的并不是要和她睡觉，因为我发现这腿并不适合于睡觉，你看，酒吧老板给她们穿的这种劣质丝袜多么庸俗，把一双原本晶莹饱满的腿硬是笼罩上一层死肉色，我感到一丝难过，但我还是把自己从失望中拔出来，我不再细究她的存在所暗示的一些特征，我心想这个女人仅仅有个好身材而已，甚至我想她是个和我年龄差不多的青年，尽管后来发现并不是这么回事。

我假装认真地盯着在一楼与二楼之间悬着的电视机上，电视机里正在播放日本很流行的一种肉搏，他们肚大，奶头大，肌肉粗，这干扰我吃饭，也干扰我时时幻想的某次最伟大的性生活。

我第一次面对我的情人，可以说并没有给我什么好印象，我不过是虚构了一场即将开始的肉搏而已，但在另一方面，在心灵所预兆的另一条道路上，我真正的有力的存在、被我所忽视、被另外一种东西所控制的存在却开始了真正的实践。不顾我的利益，幻想以及我的公正，它绝对地陷入她的存在，就像

我的影子从一开始就自主地沉陷到她的双眼深处。我感到我是裸体地坐在酒吧里，像一只巨大的灯泡，我发电、发热、四肢发光。后面又来了些客人，他们都不严肃，一进门就大声喧哗，并且讲述一些很有针对性的故事，涉及许多信息。他们所有在吵闹声中叙述出来的故事都可以拴在一根绳子上，就像是电线在叙述它的路径，迅速而又直接。没有人会看见我裸体，也没有人会看见我身体的膨胀，就像没有人会收集酒吧里的语言，尽管全部是谎言。我的裸体就在别人的谎言中承受撞击。我感到作为一种精神存在的俞益已经细碎，就从腿那儿开始变成一块又一块细细的粉红色的肉，似乎可以游荡在鱼缸中。我全力地投入酒吧所有的存在，我发现只有俞益是酥软的。

起初的四个年轻人变成四个雕塑，后面进来的人变成化石，酒吧里的其他服务员变成铁，乃至酒吧机构、老板，决策者变成灯泡。没有意思了，我想。当我猎获到这个女人，其实就不过是把裸体穿上衣服，如果把她变成一个情人，首先你自己就得变成一个情人。

我已经拥有了一个妻子，还有一些艳遇，甚至还有过一两次类似强奸那样的嫌疑生活，现在已二十七岁了，我想从诞生到二十七岁，我出卖了多少东西？几年以来，父母相继去世，许多朋友远走高飞，留给我的这个城市除了机器就是生殖。即使我无限沉默，但我还是感谢生命，我认为它主宰了我——组织了我的记忆以及幻想，使我在想象中热忱。我已经不属于向俞益这样容易上当的人说什么热情的话了，我认为我凭借的是我在意志上的优势，我想我不仅是个流氓，我更是个可以假设、虚构、过虚构生活的流氓。我易于幻想，有丰富的画面感，这在刚才对别人的虚拟中已经表现出来了。我已在内心深处收拢了她的所有方式，包括她以后欢笑、流泪、躺在床上以

及死亡的方式。她已没有意思，现在只剩下寻问她的名字，好在想象中说，我爱你，俞益。

我在酒吧里一直坐到下午两点，中午这一批客人全部散去，我才发现我趴在桌子上睡了一觉。现在客人们走后，俞益正背对我弯身和另一个服务员一起抬垃圾，屁股撅得很高，袜根都漏在外面，我看见她手上长着细密的毛，在昏暗的灯光中闪烁。像一批芳草。我想大叫一声或者忽然掀掉桌子，如果这样的话，我就可以杜绝这场即将被引发出来的爱情，但我没有这样做，我下意识地环顾一下我自己的身体，发现自己并没有裸体，但我已经出汗，我赶忙灌了杯开水。我想我应该走了。

当我一出酒吧，我就意识到我已被这个灰暗的中午击碎，我变成一个思想上的囚徒，我下定决心在下一次光临时，我要对她采取点实质行动，即使这次我不过是默默无闻地虚无地吃了一个中午，但一在阳光下暴晒，我还是感到我在这个中午做了错事，好像我不仅是强奸（幻觉）了这个俞益，甚至是整个酒吧强奸了我，不过那也不对，应该说是这个酒吧强奸了我们俩。它那么灰暗，装点得那么暧昧，以及整个酒吧机构通过服务而存在，这些都体现了酒吧的生存幻相——诱惑每一个顾客，使你既害人又被害。我想我不仅在酒吧，即使在全部的记忆中，我不也是一个被害者吗？我缺少金钱、名誉、地位，缺少自知，我生活在一个多么狭隘的地方，甚至还有无数个和我一样的青年整天晕头晕脑，是到了让另一种方式强烈地震动我的时候了，这样想着我立即变得公正了，我想我要通过这个女人使自己变得庄严、有重量、有勇气，从而才能既做好爱又吃好饭。

我必须坦白我的这种热爱生活的愿望完全是我自己杜造出来的，它的一个潜在的基础就是我爱上了一个人，这个人就是

俞益。

我当时在街道上匆匆地走着，并没有明显感到我已经爱上她，我不可能在我明明白白的时候承认我爱上谁，那不像我一贯的作风。现在我得承认当一个人要把自己虚构的那种热情从自己全部真实存在的热情中分离出来可有多难。这个中午我试图在这方面做了努力，不能说对俞益的爱就没有虚构的成分，我对她一无所知，但经过这个中午我已把她当成一个最值得信任的人了。

看看表已经两点四十五分，太没意义了，下午是最消极的时刻，它毫无用处，大概就是为了消化，何况这时的阳光、空气以及脸孔都昏昏欲睡，疲惫的生活、被消解的心灵，各种业务在此刻的重新开启乃至内心活动的停顿，这些都表达了我本人对两点四十五分这个时刻的彻底厌倦。一想到现在还要回到办公室，面对报纸茶杯，他人的脸孔，面对办公室里的历史，我几乎欲死不能。我惧怕桌面，椅子以及那些摆着的文件，我没有权利动用它们，只能和它们朝夕相处，相互沉默地跟随时光的变动。即使是这样一个枯燥的存在方式，我仍要极力去维护，支持，极力去投入我假想的热情，现在，几乎一切都是假想的了，但通过对性生活、母爱、友谊以及英雄气概的幻想，我倒可以获得对存在的献媚，而对办公室，对未来生活，对过去的人物我却处于假想的敌对位置，好像它们既然构成了我的生存历程，那么我就必须义无反顾地记住它们似的。

在下午三点左右的时间，一个男人如果有什么热爱的话，那么我宁愿相信他热爱一次朴实的死亡，无声无息地离开这个世界，在三点钟这样有代表性的时刻不会引起任何争议。三点钟，我想我此刻的智商是一只狗的水平。你可以想象在这样的時候我能对我的未来道路做什么打算，我甚至觉得金钱也不是

必须的了。

三点钟我跨进办公室的门时，老唐对我意味深长地看着，看来捱过三点，人们都变得不再靠暗示来处理表情了，大家开始说话，争论报纸上谈论的问题。办公室的另一个人像死了一样，我低下头挪开他遮在面前的报纸，我忽然忧伤起来。他的脸上长了不少麻雀，嘴唇乌黑，他大约三十几岁。但他带给我的忧伤感使我不得不细细地回味中午在酒吧里所遭遇的那段对我的一生都带有决定意义的事件的起始。我把这个事件称为假想的爱情事件。

老唐把李能月的报纸拿去阅读。我泡了杯茶，天气忽然转阴了。老唐终于挑衅地说，你小子怎么了，过了个悲惨的中午似的。我真恶心他这样说话。然而他接着说，你这就是不珍惜美好的时光了，你敢乱来？我不搭理他，重新阅读一份没有意义的文件。天气的转阴刚好吻合了我对俞益的回忆，虽然这个回忆仅仅只据有一个中午，但它更像是对未来生活的一个暗喻——一切都转阴。我发现我有可能不得不真诚起来。但我可不想这样，我现在感到最刺激的事情就是我仍能强装出对生活的控制权利，我不过是想牢牢地抓住我百无聊赖的生活中的惟一准绳——我是我自己的人。每个下午，每个上午都处于这样消极的等待中，等待工资，等待被窝，其实说到底不过是等待一个合适的想象机会，而这个中午终于给了我一个最好的出路——俞益是我的情人。

我坚定我的这个看法，因为我的灵魂已经从中午开始就在另一条道路上奔跑起来了，假装得非常年轻、热情，同时像个处男似的，发出清脆的笑声。老唐总爱咳嗽，他的眼泡是肿的，李能月不久就醒了，他主动去打开水，并讨论起现在正在播放的电视剧，那是一个历史剧，他硬要说我们现在这些人和

历史上的人相比，简直不是人，我们没有英雄气质，每个人都是小人，尖酸、刻薄，为名利所左右，他这样说也包括在批评我，几年以来我一直害怕李能月，他没有老婆、没有孩子，据说和我一样也是父母双亡，在这乌烟瘴气的城市上，他独自漂泊，却又自鸣得意，他的眼睛有一股微黄色，而皮肤则蜡黄，我从小时候起就害怕这种人，他是那种容易站在阎王边上的人，我们最近又得知他身体非常不好。他在嘴巴上喜欢乱来，但在实际行动上，据我猜测，对女人并不在行。但在对付文件上，他是个高手，他很会抒情，我时常觉得他就像鬼，但事实上他心肠不坏。我在观念中已一万次把他脸上的麻雀用烟头烫掉了，但几年以来，我还是和他相距甚远，我从没有看见过他的身体。这倒无所谓，不是吗。

热水滚进肚子里，差点把眼泪也摧了下来。老唐忽然对李能月莫名其妙地说，我们还能活多久。三个人都不再做声，挂钟滴答滴答地敲着。

天一直阴着，直到快下班时，天色才反而亮了一些，我终于可以逃出办公室，但就在出办公室之前，老唐向我透露一个消息——他想死。谁？我问。老唐说，我自己。我疑惑地看着，过一会儿又不得不勉强使自己笑起来，我想他说的也有道理，应该把想死的想法告诉别人，好证明自己是清白的，对肉体是负责的。不过我还是有些怅然若失。

自行车也很不对，到处响当当的，骑车一路回到家，我总在想妻子要是哪一天突然消失了那怎么办？我会不会痛哭一场呢？妻子坐在客厅，等保姆做饭，保姆非常勤快，忙个不停，可能只有五十岁，但已看不出她的历史，好像她是我母亲的母亲似的，但这些对我都不起作用。我经常不在家里吃饭，我不想面对她们，尽管我对我的妻子非常爱，不过我还是害怕

她们看穿我的内心，妻子对我说，我想离婚。这是几年以来她第一次正面向我提出这个问题，我吓了一跳，我装作很有分寸地问，我让你受累了？不是，她说，我立即在头脑中涌现了她在和我的共同生活中所经历的那些琐碎的事情。我越想越觉得对不住她，因而只得说，你再好好想想，说完我就坐下来闭上眼睛，我拼命地强迫自己去设想另一件伟大的事情，那就是我这样一个普通的男人能否去好好地过一种虚构的生活。这个虚构的起点就是我中午在蓝月坊酒吧里所遇到的那个俞益。

妻子把我的手从她身上拉下来，轻声轻言地说，我不过是憋急了，想试试你的勇气。勇气？离婚也需要勇气？我想也许离婚是像我们这样的小市民惟一的指望，只有离婚以及阻止离婚才能表示我们有权利做爱，或者不做爱。她还在我耳边上说着话，但我的思路已经转到蓝月坊酒吧去了。

吃过晚饭，李佳打电话给我叫我到他家去一趟，这个单身汉一直很神秘，虽然我们从小就打一块长大，但我对他真正的内心状态一无所知。我宁愿相信在这个世上他是一个值得我崇拜的人，因为我不了解他，仅此而已。进门之后，一大股民俗音乐就挤入我耳朵，我对他一直有一种偏见，他对女人不感兴趣是因为他无能。但今天他隆重地向我宣布：我的生活有指望了。什么指望？我问。他说，他调到新龙州饭店去了。调去的？我疑惑地问。骗进去的，他掏出烟来一边递烟一边说。

这是可能的，对我们来讲，新龙州饭店是我们这个城市一个最大的现代堡垒，他去那儿工作，不仅意味着我可以去那儿喝茶聊天，同时我们也许可以把我们的存在建立在这个堡垒中。我们双方都在拍掌称快。他能调进新龙州饭店，而我也不能示弱，我的表情可以证明我的收获——某个带有性可能的女人。什么？你会？他吃惊地问我。我说，是的，我的确是把我

的内心献给她了，我说着说着就把那种幻觉从想像中拉到我神圣的直觉中，我说，谁说老百姓就不能有爱情呢？他自言自语，可你有妻子呢？有妻子？我疯狂地反问道，我怎么不知道。他竟哈哈大笑起来，前仰后合。后来他把眼泪都笑出来了，接着他就骂我，你这杂种，你还能纯情？你骗了多少人啊？我掰着我的手指头数了数说，不少。那又有什么呢？他说不要让她知道。不会的，我老成地说。

我们这样说话就好像我已经和俞益好了好多年似的，其实俞益仍是一个陌生而又僵化的存在。民俗音乐里漂出了江南水乡的感觉，许多水，竹子，还有柳叶样的女人，然而这些都不是在我们这样一个城市可以实现的东西。他说，哪天我领你到新龙州喝酒，我举起茶杯高兴地对他说，对，在新龙州我们干！我发现我们越说就越找回十七八岁时的那种感觉，临了我问他，你说像我们这样的青年还有希望吗？有，当然有，李佳一边关掉音响，一边胸有成竹地说。

新龙州有多大？你知道吗？他把一只装烟灰的盘子用水冲了冲，又用抹布抹了抹问我。我说，反正够悬的。这就对了，记住，咱们是兄弟，他又说。我觉得他这么说话有些不对劲，因而疑惑地问他，什么都能干？有什么不能干的，都什么时代了。

我们坐到阳台上，夏初的风徐徐地吹着，烟头在黑暗中闪烁着，城市上空有些发红。我对李佳说，今天在办公室老唐说他想死。我并不指望李佳来安慰我，但他却说，让他去死嘛。让他去死，难道不是你我的权利？可我们不能这么沉默啊？我问。但让他折磨你让你担心他的死，万一他不死呢？万一他这样的人也会污染我们呢？他说。这些我都没有想到。长久以来我已经少关注别人和自己的关系，我觉得他们并没有决定我的

存在，而我的存在又是被什么东西所决定呢？

我们抽了很多烟，阳台上到处都是烟屁股，那晚李佳一边沉浸在去新龙州饭店工作的向往中，一边似乎又有些隐痛，但我对他并没有觉察出什么。我不停地向他暗示我的生活将因为俞益的出现而发生一些根本性的变化。不过，说根本变化也只是在我的主观假想中。我在向李佳含糊其辞地虚构我对情人的幻想时，我尝到了一种英雄的幻觉。

后来夜深了，我们发生了一些口角，那大概是因为我们在回忆我们的高中生活时，为某个事件的准确性而发生了各不相让的争执。他说，他死了，死无对证了。死了，咱班上不是死了好几个吗？但他不同，李佳说着说着，我发现他眼泪在眼眶里打转，我们好久都没有哭过了。你必须承认他的话是有道理的，李佳说。我承认，但也许你记错了，他说的在我印象中确实是，让我跪着。不，李佳忽然愤怒了，用一种少有的嘶哑的嗓音喊道，他说的是让我跪在你面前。可能吗？我也动了真情，我说，像他那样的汉子，需要跪在别人面前吗？可他是这么说的！我们彼此无声，叶祖和去世已经快十年了，他是为了一个女孩子杀了人的。我们把烟屁股统统从四楼阳台上扔下去，只有最后两只在空中闪着微暗的火。我就像没有眼睛似的。没有眼睛，没有视觉，也就没有火，也就没有对死者的纪念了。

提到叶祖和是我最近最返璞归真的一次。我总是羡慕他那样纯情。在那样的年纪可以大胆而勇敢地做一件惊天动人的事情，杀掉一个人对这个世界不算什么，但对个人来说，那就非同小可了，我觉得如果有必要我也会那样的，但我没有把握我会不会遇到那样一个女孩子促使自己产生足够的仇恨。后来那个女孩子呢？我问李佳。我们相视而笑，他说，反正富了，不

知怎么富了，不过最近我还在新龙州附近见到她呢。

最后掉下的两只烟头还在底楼的地面上闪着快要熄灭的火光。也许那火不过是个幻影而已，但我觉得那火里却闪动着叶祖和留在我记忆中的那张脸。脸上有许多肉，双眼有些呆滞，额头很大，这是一个很笨重的人，这样也才使他在今后有足够的力量冲击到那个仇恨者的身体里去。但十几岁的时光已一去不复返，我不想去追究叶祖和冲动和失误给别人所留下来的警示，但在我印象中他确实是个有说服力的英雄了。只有他才把仇恨变得那么具体，并且变成了力量，而我们还有力量可言吗？我们蜷在办公室，床上或者街头，我们的血和动物们的血混为一谈，我们的血里已没有思想，尽管我们的肉还是道德上的。我把拳头打在阳台的水泥沿上，当我还想向李佳继续讲述我对情人的某种新异的感觉时，李佳却坚决地沉默了。

我正准备转身，李佳却一拳打在我脸上，我向后踉跄了几下，差点跌倒在地上，我不知这是为什么，他灰暗的影子很快蹿到门那儿，然后打开门，我只得像一只猫那样跟他下了楼。我在背后，一次又一次地问他，你为什么打我？他不说话，使劲地飞奔着，空气在耳畔呼啸而过，风吹着衣服和皮肤，夏天的劳动人民支着电灯，细心地做着夜宵，街面的橱窗里还闪亮着商品的遗物般的轮廓。我们不像是机器，倒像是两堆肉在凶猛地冲撞着。

他越跑越快，在出租车的尾灯所照亮的人那样的高度之间跳跃，这是一匹典型的马。我不知道他为什么在这个夜晚听完我没有定论的叙述之后会有如此疯狂的表现，但他的表现再一次强烈地暗示我他的内心，隐藏着他带给我的友谊危机。妻子的离婚玩笑和李佳的疯狂意识使我在初酿情人感觉时出现了一些意外的征兆。

后来我停下来，在路边，在冬青树下，旁边的护城河黑得像墨汁，水啊一动不动，我坐在那儿，旁边有另两个青年正在悄悄地然而又越来越粗野地相互指证对方的错误，男的在做期货，女的是个骗子。使自己在现代生活中维持下去，忘记疾病、耻辱和灾难是生存上最有利的幻觉，叶祖和的形象还在我背后闪动，似乎那一刀子完全有可能捅在我身上，而我同样也完全有可能就是那个捅刀子的人，说实话，有什么比自己对自己的暗示更重要的呢。那两个喋喋不休的男女，终于无声地消失了，似乎掉进了护城河里。但只要我活着，我就必须把今天用谎言所叙述出来的荒谬的幻觉贯彻下去，必须去爱她，必须让俞益成为我的情人。

我从来没有想过我会是个小丑，也没有想过我的性能力是否符合情人的条件，我只是从类似叶祖和这样的存在上吸收了一个英雄的幻觉条件——我们不过最多杀死一个人而已。而这还不够吗？我是多么仇恨刚才那两个男女青年，在想像中我不也是亲手杀死了他们吗？假使他们是情人，那么死在像我这样一个假想的英雄手里不是更具有悲剧色彩吗？我的荒谬就在于我在这几年极度无聊的青年生活中培养了极强烈的悲剧意识，我时常想到一种突然的死亡，无法挽回，死而后已。

那晚快到十一点我才回到家，她们都昏沉地睡了过去，她们给我留了灯，妻子还泡了杯水，由于她第二天还有更繁重的任务，她把自己的脸几乎已挤到墙里，为了睡得更死——她曾经是什么都干得出来。看着她的后背我真希望我的妻子是个坏女人，希望她恶毒，希望她比幻觉更虚幻，这样我不用再抱什么爱，道德和家庭希望，我只需要跳火坑就可以了。但我不得不认为像妻子这样的人其实一直是活在我的主观活动之外，我想在所有人都不能让我满足的情况下，她作为一个妻子的存在